

股票代號：9905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www.greatchina.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姜佳君

職 稱：經理

電 話：(02) 29015153

電子郵政信箱：jessie@greatchina.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庭億

職 稱：副廠長

電 話：(02) 29015153

電子郵政信箱：auditor@greatchin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台北市松江路 293 之 805 號

電 話：(02) 25030340

管 理 處：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 3 段 533 號

電 話：(02) 29015153 (代表號)

大華一廠：苗栗縣頭份市尖下里尖豐路 631 號

電 話：(037) 624813・627913・636832

大華二廠：桃園市楊梅區豐野里富聯路 155 號

電 話：(03) 4721517~2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97號地下二樓

電 話：(02) 27023999 (代表號)

網 址：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劉明賢會計師、鄭欽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 話：(02) 27259988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greatchina.com.tw

目 錄

1、致股東報告書.....	1
2、公司治理報告.....	4
2.1.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及酬金支付情形 ..	4
2.2.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2
2.3.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49
2.4.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2.5.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師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	51
2.6.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52
2.7.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	52
2.8.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53
3、募資情形 ..	54
3.1.資本及股份 ..	54
3.2.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3.3.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3.4.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56
3.5.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3.6.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56
3.7.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3.8.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56
4、營運概況 ..	57
4.1.業務內容 ..	57
4.2.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4.3.從業員工資訊.....	61
4.4.環保支出資訊.....	61
4.5.勞資關係 ..	62
4.6.資通安全管理.....	69
4.7.重要契約 ..	70
5、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1
5.1.財務狀況 ..	71
5.2.財務績效 ..	71
5.3.現金流量 ..	72
5.4.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5.5.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2
5.6.風險事項及評估.....	73
5.7.其他重要事項.....	73
6、特別記載事項.....	74
6.1.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4
6.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4
6.3.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7、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4

1、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中撥冗蒞臨，參加 115 年股東常會。

2025 年是全球經濟環境動盪的一年，台灣經濟受惠於 AI 應用全面普及及高階半導體領先優勢，出口動能強勁，宏觀經濟數據亮眼，但民間消費未呈現熱絡。大陸方面，經濟進入中低速增長的「新常態」，儘管政府加大財政刺激，但房地產轉型陣痛壓力仍在，消費信心復甦緩慢，經濟成長持續面臨下行壓力。受經濟動盪的影響各項原物料價格攀高，但是消費信心保守，無法將價格全額反映給客戶。在此環境之下，本公司 2025 年度已沖銷集團內部交易之合併營收淨額，較上年度減少 2.24%，金額為新台幣 81.81 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90 億元。以下僅將本公司 2025 年度之營運概況及 2026 年度之展望簡述如下：

(1)、鋁鐵罐、鋁鐵蓋事業

2025 年度本公司鋁鐵罐、鋁鐵蓋事業之營業淨額為新台幣 77.24 億元，相對 2024 年減少 3.58%。以區域別分析，已沖銷集團內部交易之營業淨額，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分別為新台幣 23.31 億元與新台幣 53.26 億元。其中台灣地區業績略有成長 1.69%；大陸地區因產業競爭激烈，售價下滑，銷售量也有小幅減少，致大陸地區整體營收下降 5.71%。以獲利而言，大陸地區因售價與銷量皆下滑，獲利減少百分比達雙位數；台灣地區營業利益減少，而受惠於兌換利益的挹注，獲利相對平穩。整體鋁鐵罐、鋁鐵蓋事業之獲利較 2024 年度減少新台幣 7105 萬元。

展望 2026 年度，鋁材價格近期來到相對的高價，另外隨著大陸市場進入結構性轉型的新階段，其經濟復甦力道雖有望回穩，但整體動能仍待觀察。在此背景下，本公司 2026 年將在鞏固既有市場份額的基礎上，積極提升經營效率與抗風險能力，力求在波動的市場環境中實現營收成長，維持平穩的獲利能力。

(2)、纏繞膜事業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華通公司與三水公司為經營纏繞膜產銷之事業。纏繞膜事業 2025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56 億元，較 2024 年度增加約 27.83%，主要係銷售量因拓展新客戶績效顯現，致銷售額增加。在獲利方面，受惠於產銷量增，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已由 2024 年虧損轉為獲利。展望 2026 年度，華通與三水公司將努力因應環保潮流，致力於厚度較薄產品的產銷，繼續努力拓展新客戶，以加快提升產能利用率，讓獲利進一步提升。

最後，本人代表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各位股東的支持表示誠摯的謝意。期盼各位股東再給予大華支持與愛護，我們會繼續同心協力再創造令人滿意的成績，分享給各位股東。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姜明理



* 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一四年度營運成果，本公司就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的角度來比較，如下表：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	113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8,180,976	8,368,090	-2.24	%
營業成本	7,393,606	7,420,352	-0.36	%
營業毛利	787,370	947,738	-16.92	%
營業費用	415,155	444,079	-6.51	%
營業淨利	372,215	503,659	-26.10	%
業外淨收支	146,372	155,319	-5.76	%
稅前淨利	518,587	658,978	-21.30	%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	113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331,139	2,308,059	1.00	%
營業成本	1,868,435	1,775,254	5.25	%
營業毛利	462,704	532,805	-13.16	%
營業費用	121,089	125,070	-3.18	%
營業淨利	341,615	407,735	-16.22	%
業外淨收支	123,321	212,433	-41.95	%
稅前淨利	464,936	620,168	-25.03	%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7.44	26.8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523.07	459.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52.40	353.01
	速動比率%	284.83	287.17
	利息保障倍數(倍)	5,637.82	4,308.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6	4.52
	股東權益酬率(%)	4.91	6.20
	純益率(%)	4.85	5.96
	每股盈餘(元)	1.30	1.63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與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說明：本公司 2025 年度已沖銷集團內部交易之合併營收淨額，較上年度減少 2.24%，金額為新台幣 81.81 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90 億元。其中鋁鐵罐、鋁鐵蓋事業之營業淨額為新台幣 77.24 億元，相對 2024 年減少 3.58%。以區域別分析，已沖銷集團內部交易之營業淨額，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分別為新台幣 23.31 億元與新台幣 53.26 億元。整體鋁鐵罐、鋁鐵蓋事業之獲利較 2024 年度減少新台幣 7105 萬元。此外，纏繞膜事業 2025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56 億元，較 2024 年度增加約 27.83%。在獲利方面，受惠於產銷量增，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已由 2024 年虧損轉為獲利。

4.年度研究發展狀況

4.1.年度研究計劃成果：

- (1)導入能源系統：部分廠區已完成太陽能發電的設置，帶來財務、營運及環境等多面向效益，後續也將持續評估其餘廠區的設置時間與方式。
- (2)節能減碳設備：部分工廠完成設備熱水及冷卻水管路增加保溫和保溫棉防護外殼，讓鍋爐出熱水溫度控制比往年降低，同時也減少外界對冷卻水的影響。

4.2.未來之研發計劃：

- (1)新型製程設備
- (2)能源進階管理系統

5.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未編製對外公開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算執行情形分析。

*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1.1.勞資一體、齊心協力、共存共榮，建立公司與個人的雙贏關係及共好的團隊精神，讓員工發揮所長，於專業性與創造力上精益求精。
- 1.2.追求卓越經營，打造目標導向的經營團隊；創新變革精神、養成速度、活力與敏捷之彈性組織。
- 1.3.掌握市場脈動，發展產品差異化策略，以顧客導向的產銷文化，深耕產業經營。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主要係參酌國內外經濟景氣狀況、相關產業統計報告以及未來市場可能產生之供需變化，估計營業量將成長。

3.重要產銷策略

- 3.1.顧客至上：確實掌握市場動向，專注客戶需求，實現以客為尊，顧客至上的營業活動。
- 3.2.產品多樣化：本公司產製各種規格鋁罐、鐵罐、DRD 罐，LLDPE 纏繞膜以及各型鋁、鐵易開、全開蓋，產品線多元，全方位滿足顧客供應需求。
- 3.3.國際化運籌帷幄：跨國際充實人才、吸收技術及擴充設備資產之經營策略，於大陸主要都會區、越南，建立生產基地，搭建亞洲區域市場緊密供應鏈，提高產銷彈性，邁向國際化運籌帷幄之經營展望。

*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深耕本業，優化公司產品生產及供需整合，增加獲利表現。
- 2.提升研發技術能力及產品專案開發效率，強化企業永續競爭力。
- 3.持續性產地策略及市場布局，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創造營收表現。

*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將持續精進製程技術及量產能力，導入生產控管系統設備，提升產品獲益，一方面進行原物料供應整合，力求降低存料成本，以降低外部可能產生競爭環境之影響。

2.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法規環境，近年度並無重大變化，尚無產生重大有利或不利因素。

3.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總體經營環境之下，市場近年受美國關稅政策影響，仍需積極突破以開拓新局，國內市場因應市場需求變化，持續研發推出新罐型，未來對公司營運有助益。

2、公司治理報告

2.1.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1.1.董事：

1.董事資料(1)

115年04月18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年	109.6.23	11,806,451	3.87%	11,806,451	3.8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明德	男 41-50歲	112.6.19	3年	97.6.27	11,467,147	3.76%	11,467,147	3.76%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及頭份廠廠長室特別助理 學歷：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東亞語言與文化研究所肄業 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 宗教學系、經濟系 董事長：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GCM HOLDING CO., LTD.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年	112.6.19	19,551,088	6.41%	19,551,088	6.41%	0	0%	15,975,476	5.2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佳君	女 51-60歲	112.6.19	3年	112.6.19	1,535,892	0.50%	1,585,892	0.52%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發言人、公司治理主管 學歷：加州州立大學財金系 董事：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無	總經理	姜明德	姊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9.6.23	10,205,000	3.35%	10,205,000	3.35%	0	0%	0	0%	10,208,877	3.3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康明	男 41-50 歲	112.6.19	3 年	97.6.27	485,304	0.16%	485,304	0.16%	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特別助理 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富岡廠廠長 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守正	男 61-70 歲	112.6.19	3 年	97.6.27	8,000	0%	8,000	0%	12,000	0%	11,426,067	3.75%	董事長：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GCM PACKAGING	董事長：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松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9.6.23	22,059,503	7.23%	22,059,503	7.23%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趙均燁 (註 5)	女 31-40 歲	114.2.10	1 年 4 個月	114.2.10	21,000	0.01%	21,000	0.01%	0	0%	0	0%	0	0%	經歷：勤業眾信風險管理諮詢(股)公司經理 學歷：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關係學院碩士	董事：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監察人：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財務處 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3.6.24	7,052,752	2.31%	7,052,752	2.31%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守正	男 61-70 歲	112.6.19	3 年	97.6.27	8,000	0%	8,000	0%	12,000	0%	11,426,067	3.75%	董事長：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董事長：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財務處 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藤榮	男 71-80 歲	112.6.19	3 年	112.6.19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5：法人股東松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從 114 年 2 月 10 日起改派代表人趙均堉為董事，原代表人姜筱梅同日止派。

註 6：法人股東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從 112 年 10 月 20 日起改派代表人張怡聆為董事，原代表人姜曼芷同日止派。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股 東	持股比例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吳慧如	84.81 %
	姜明理	15.19 %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佳君	24.16 %
	姜明德	23.62 %
	姜佩君	21.83 %
	姜孝君	21.77 %
	姜靜宜	7.98 %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6 %
	李菁菺	0.18 %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康明	31.27 %
	姜艾嘉	31.07 %
	姜艾敏	31.07 %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4 %
	姜鄭粧	0.97 %
	姜正行	0.77 %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筱梅	45.01 %
	趙均塏	31.67 %
	趙炎煊	23.32 %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守正	24.00 %
	姜曼芷	23.00 %
	姜曼蘭	15.00 %
	姜曼萍	12.00 %
	姜曼莉	12.00 %
	葉 火萱	12.00 %
	張怡聆	2.00 %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守正	24.00 %
	姜曼蘭	14.00 %
	姜曼芷	14.00 %
	姜曼萍	12.00 %
	張持國	12.00 %
	姜曼莉	12.00 %
	葉 火萱	12.00 %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 東	持股比例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4.董事資料(2)

4-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職稱及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及頭份廠廠長室特別助理 學歷：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東亞語言與文化研究所肄業 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 宗教學系、經濟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請閱 P15 董事會獨立性說明	0
董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發言人、公司治理主管 學歷：加州州立大學 財金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特別助理、富岡廠廠長及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董事長 學歷：EASTERN MICHIGAN UNI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均堦	經歷：勤業眾信風險管理諮詢(股)公司 經理 學歷：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關係學院碩士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業務經理 學歷：復興商工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請閱 P15 董事會獨立性說明	0
董事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 鴻新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海運部經理 學歷：華盛頓州立大學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劉飛虎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品保經理 學歷：明新工專 機械工程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張榮飛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副廠長 學歷：苗栗農工職業學校 機械科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獨立董事 黃文榮	經歷：台北世貿中心國際貿易大樓(股)公司專任董事、外貿協會秘書長、台灣創意設計中心常務董事、中華民國中南美經貿協會副理事長、中華民國阿拉伯文化經協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中歐東歐暨獨立國協經貿協會常務監事、 台灣中東經貿協會常務理事、台灣伊朗經貿協會常務監事暨召集人、 台灣以色列商業文化促進會副理事長、台灣朝鮮經貿協會副理事長、 台灣非洲經貿協會顧問 學歷：逢甲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0
獨立董事 謝銘仁	經歷：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華視空院會計學主講人、會計師公會專業責任鑑定委員、國立台北商業大學副教授、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兼任副教授、金居銅箔公司獨立監察人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 會計研究所碩士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獨立董事 林藤榮	經歷：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總經理、國立聯合大學機械工程系 兼任副教授 學歷：中原理工學院 化工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選舉辦法」及，就董事會成員之組成、資格及選任定有規範。所有董事候選人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設置全體獨立董事至少三席	達成
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金融或企業管理至少一席	
公司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原因及規劃措施：本公司依據章程設置11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112.6.19股東會之選任，女性董事有三席，雖符合當時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 較少女性從事相關行業。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25%以上，女性董事成員共3席，比率達27.27%，平均年齡48歲；男性成員共8席，比率72.73%，平均年齡64.75歲。全體董事成員平均年齡60.18歲。獨立董事共3席,任期3年以下1席,7-9年2席，平均年齡73.67歲。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

(1)一般董事成員：具有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經濟系、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財金系、美國東密西根大學、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關係學院、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及其他學校機械工程等专业背景、ESG及產業經歷之成員所組成。

(2)獨立董事成員：具有國立政治大學會研所碩士、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中原理工學院化工系、會計師資格、國立台北商業大學會資系兼任副教授、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秘書長等專業技能之成員所組成。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基本組成及專業能力請參閱註1。

董事會獨立性：

董事成員間關係未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獨立董事有 3 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14-2 條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之規定。

註 1：董事會成員基本組成及專業能力

職 稱 / 姓 名		基 本 組 成								專 業 能 力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本 公 司 員 工	年 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專 業 背 景	營 運 判 斷	會 計 及 財 務	經 營 管 理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31 至 40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71 以 上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中華民國	男		V						經濟學、東亞語文、 ESG	V	V	V	V	V	V	V	V
董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中華民國	女	V		V					財務金融、公司治理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中華民國	男	V	V						經濟學、藝術歷史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松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均堉	中華民國	女		V						永續、會計、國際關係	V	V	V	V		V	V	V
董事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中華民國	男	V				V			企業管理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中華民國	女			V					財務		V	V	V	V	V	V	V
董事	劉飛虎	中華民國	男	V				V			行銷	V	V		V	V	V		
董事	張榮飛	中華民國	男	V				V			機械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黃文榮	中華民國	男						V	V	國際行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謝銘仁	中華民國	男					V			會計資訊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林藤榮	中華民國	男						V	V	化工	V	V			V	V	V	V

2.1.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04 月 1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1)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姜明德	男	111.08.02	1,999,385	0.66%	0	0%	0	0%	經歷：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學歷：加州大學 食品科學系畢業	董事長： 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	姜佳君	姊弟	無
財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姜筱梅	女	97.02.01	1,042,507	0.34%	617,264	0.2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處協理 學歷：淡水平專校會計統計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姜佳君	女	109.11.03	1,585,892	0.52%	0	0%	0	0%	經歷：Bank of America 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 學歷：加州州立大學 財金系畢業	董事：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HAI HWA INVESTMENT CO., LTD.	總經理	姜明德	姊弟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文卿	女	113.11.05	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會計經理 學歷：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一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飛虎	男	92.08.01	4,52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品保經理 學歷：明新工專機械工程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海外事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黃典昌	男	99.04.01	0	0%	0	0%	0	0%	經歷：倍利證券公司 專案經理 學歷：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鄭麗芬	女	112.10.31	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課長 學歷：龍華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註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1.3. 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114 年度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董 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董 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董 事	松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均璦																									
董 事	豐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2,995	2,995	0	0	7,044	7,044	190	190	10,229	10,229	2.58%	2.58%	6,145	15,906	294	294	632	0	632	0	17,300	27,061	4.36%	6.82%	無
董 事	捷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董 事	劉飛虎																									
董 事	張榮飛																									
獨立董事	黃文榮																									
獨立董事	謝銘仁	0	0	0	0	2,642	2,642	75	75	1,907	1,907	0.68%	0.68%	0	0	0	0	0	0	0	0	2,717	2,717	0.68%	0.68%	無
獨立董事	林藤榮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訂定董事酬勞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報酬支給辦法」及「董事酬勞分配辦法」作為評核之依據。 除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未來營運風險，也考量人對於公司營運之貢獻程度，給予合理性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訂定董事酬勞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報酬支給辦法」及「董事酬勞分配辦法」作為評核之依據。除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未來營運風險，也考量人對於公司營運之貢獻程度，給予合理性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註 1：最近年度無任一董事持股數不足情事連續達 3 個月以上，且任一月份董事之平均設質比率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松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均燁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齡 劉飛虎、張榮飛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松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均燁 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齡 劉飛虎、張榮飛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松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均燁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齡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松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均燁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齡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劉飛虎、張榮飛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劉飛虎、張榮飛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1 名	11 名	11 名	11 名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114 年度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姜明德	1,548	1,548	95	95	829	829	115	0	115	0	2,587 0.65%	2,587 0.65%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14 年度上市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未有下列情事，無須揭露。

- (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 (2)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5. 114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仟元	總計 仟元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姜明德	0	1,004	1,004	0.25%
財務處協理	姜筱梅				
公司治理主管	姜佳君				
會計部主管	陳文卿				
業務一部資深經理	劉飛虎				
海外事業部經理	黃典昌				
財務部主管	鄭麗芬				

2.1.4.分別比較說明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酬勞金、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董事酬勞(c)金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113	新台幣 12,920 仟元	2.59 %
114	新台幣 9,686 仟元	2.44 %

年度	總經理酬金	佔稅後純益比率
113	新台幣 2,535 仟元	0.51 %
114	新台幣 2,587 仟元	0.65 %

董事之酬勞金額較 113 年度減少，係因 114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113 年度增加，係因紅利及獎金給付增加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並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提撥不低於1%以上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應提撥不低於60%分派予基層員工)。本公司依「績效考績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報酬支給辦法」、「董事報酬分配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考核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評核項目如：董事及經理人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等，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
- (2) 114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回顧114年，全球經濟持續受地緣政治衝突及美國關稅政策不確定之雙重影響，導致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劇烈。同時，基本工資持續調漲與國際減碳政策實施，本公司持續致力於能源減量、人力有效調度，以維持採購、生產成本及銷售價格平穩，雖受外部環境波動影響，致盈餘較前一年度略有修正，114年度EPS1.3較113年度1.63衰退20%，但公司財務結構依然穩健；爰本公司114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所有經理人之表現均達成或超越所預定之目標要求，本公司年度經營指標之評估結果亦已達標準。
- (3) 本公司114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2.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2)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2.2.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1.

1.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全體董事實際出席率為：53/ 55= 96.36%，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 註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5	5	0	100%	
董 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5	5	0	100%	
董 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5	3	2	60%	
董 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均堦	5	5	0	100%	
董 事	譽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5	5	0	100%	
董 事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5	5	0	100%	
董 事	劉飛虎	5	5	0	100%	
董 事	張榮飛	5	5	0	100%	
獨立董事	黃文榮	5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銘仁	5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藤榮	5	5	0	100%	
合 計		55	53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 17 屆第 14 次董事會

董事姓名：姜明理

議案內容：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及各項交易之簽約事宜

應利益迴避的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姜明理董事長本人為利害關係人依法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並由姜佳君董事代理會議主席，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一年一次	114.1.1 至 114.12.31	1.董事會 2.董事成員 3.審計委員會 4.薪酬委員會	評估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每年 1 月問卷悉數回收後，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將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董事之建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7 月 1 日修訂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

			議提出可加強改善之作法。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完成績效評估，並於 115 年 2 月 24 日召開之董事會將評鑑結果及明年度將持續強化之方向進行提報。本年度評估分數介於 4.77 分～5 分，尚屬良好，顯示整體運作情況正常，符合公司運作需求。 1.董事會：【4.77 分】 董事無建議事項。 2.董事成員自評：【4.86 分】 董事無建議事項。 3.審計委員會：【4.99 分】 董事及委員無建議事項 4.薪酬委員會：【5 分】 董事及委員無建議事項	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	--	--	---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0年設立)、審計委員會(106年設立)、董事會秘書室(112年設立)及永續發展委員會(113年設立)等，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2位獨立董事及1位董事組成。各委員會之組織章程皆經董事會通過，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決議與執行情形。

(2)本公司陸續更新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以提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透明度。

2.2.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立於 106.07.05，取代監察人之制度，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專業資格與經驗請閱本年報 2.1.1-4 董事(2) P13。

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1.其職權事項包括：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114 年度工作重點：

(1)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2)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經 114 年 2 月 25 日第 3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呈報 114 年 2 月 25 日第 17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出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業經 114 年 2 月 25 日第 3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呈報 114 年 2 月 25 日第 17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劉明賢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	備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文榮	4	0	100%	
獨立董事	謝銘仁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藤榮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註 1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註 2、註 3、註 4					

註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3 屆 第 7 次 114.02.25	1.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3.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4.出具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3 屆 第 8 次 114.04.29	1.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3 屆 第 9 次 114.07.29	1.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經主席徵詢出席 委員結果，均無 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3 屆 第 10 次 114.11.04	1.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薪工循環作業部分條文增訂案 3.本公司 115 年年度稽核計畫 4.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及各項交易之簽約事宜 5.核定本公司 115 年度承作外匯部位財務避險之相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出席 委員結果，均無 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註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 (1)每月呈送稽核報告及每季呈送追蹤報告予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業務報告，同時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執行結果及內部稽核缺失、建議之追蹤情形。
- (2)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中，針對所查核(核閱)財務報表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同時就有無財報調整分錄及新修法令是否影響財務報表進行溝通。

註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14.02.25	1. 113 年 10~12 月及 114 年 1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
114.04.29	1. 114 年 2~3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4.07.29	1. 114 年 4~6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4.11.04	1. 114 年 7~9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115 年度稽核計畫

上述溝通會議，獨立董事無額外建議事項之意見表達。

註 4.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14.02.25	11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14.04.29	114 年度第一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14.07.29	114 年度第二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14.11.04	114 年度第三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會計師進行簡報說明 CPA 與治理單位溝通(查核前)關鍵查核事項

上述溝通會議，獨立董事無額外建議事項之意見表達。

2.2.3.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立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

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職權：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 1.薪資管理應符合本公司之薪酬理念。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本公司風險之行為。
- 3.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 與 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文榮	(註)	(註)	無
獨立董事	謝銘仁			無
獨立董事	林藤榮			無

註：獨立董事的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 2.1.1-4 董事(2) P13。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27 日至 115 年 6 月 18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黃文榮	2	0	100%	
委員	謝銘仁	2	0	100%	
委員	林藤榮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摘要	薪酬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5 屆 第 4 次 114.02.25	1.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董事、經理人薪酬、獎金發放情形 2.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5 屆 第 5 次 114.11.04	1.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董事、經理人薪酬、獎金發放情形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5 年之工作計劃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2.2.4.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該守則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專人並結合各部室幕僚人員，對股東所提各項建議、疑義與糾紛事項充分了解後，由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為股東說明、回覆。	無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定期向股務代理機構索取股東名冊等資料，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之股權異動情形。	無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管理辦法」並督促各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明確其管理權責，使所有交易依相關制度、辦法作業，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並將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列為每年年度稽核計畫之查核項目。	無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第 17 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15 條、「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第 5 條，均訂有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維護股東相關權益，除新進人員於職前訓練時安排「防範內線交易」及相關教育宣導外；114 年對員工舉辦「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及智慧財產權宣導課程計 1 小時，共 58 人次；並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前，進行內線交易禁止事項提醒。	無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已載明：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無

			等。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其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P14。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於113年4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以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目標。註1	無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訂每年度以各量化指標方式，評估董事會成員之績效。109年開始實施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並每年報告董事會及完成證交所公開觀測站申報。評鑑結果及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2.2.1-1.董事會運作情形P22-23。	無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2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創新審計工具、擴充審計支援中心及導入雲端審計平台，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2月25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109年11月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派財務部姜佳君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為強化董事會職能及保障股東權益於112年10月31日董事會通過設立董事會秘書室做為公司治理單位，並通過姜佳君經理為專責的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另派任陳姝伶(具股務業務經驗及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108證基股測證字第4610256012號)，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作業。 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內容：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無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獨立董事的適法性審核。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114年度: 1.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辦理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議事錄：共 5次。 (2)辦理股東常會相關事宜並製作議事錄：共 1次。 (3)協助董事進修：11人，共 72小時。 (4)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包含董事會前7日提供相關會議資料。 (5)協助董事於執行業務或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令遵循事項。 (6)向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的適法性。 (7)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即時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2.進修情形：114年完成15小時持續進修，請參閱註4。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網站設有股東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各利害關係人透過業務往來部門作為溝通之管道，並建立書面與電子化之溝通管道，以保持資訊暢通。	無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股務代辦機構。	無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 (www.greatchina.com.tw)揭露公司概况及相關業務，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財務公告資訊，且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網站提供英文版，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以忠實履行上市公司公開資訊申報作業，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且於公司網站揭露法人說明會執行情形。	無

(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員工福利措施進行改善。訂有「工作規則」，將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予以明確規定，使員工充分瞭解，並維護自身權益。 (2)僱員關懷：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員工申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3)投資者關係：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相關事項。 (4)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對於公司所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以公平方式對待，皆維持良好關係。 (5)董事進修之情形：隨時提供相關法規及資訊予董事並安排進行進修課程。註3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章，進行各項風險評估與管理。 (7)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註4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協助處理客戶問題，保障客戶權益。 (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提報董事會。	無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依據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出優先加強事項如下： (1) 強化董事會的獨立性，增加獨董的席次佔比。				

註 1：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的治理制度及積極推動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 113 年 4 月 30 日於董事會轄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每年至少召開 1 次會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及計畫。

委員會由二名獨立董事及一名董事組成，委員會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委員會職責

- 一、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推動與發展。
- 二、推動及強化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制度。
- 三、督導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事項。

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4 月 30 日至 115 年 6 月 18 日，114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會專業資格、經驗及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所具備之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主席及召集人 (獨立董事)	黃文榮	人權保護 公司治理運作	2	0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林藤榮	企業風險 員工權益照顧	2	0	100%	
委員 (董事長)	姜明理	公司治理運作 節能減碳能源管理	2	0	100%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討論/決議情形
第 1 屆 第 2 次 114.02.25	1. 報告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 2. 報告治理評鑑自評結果報告 3. 討論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執行情形	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決議。
第 1 屆 第 3 次 114.07.29	1. 報告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 2. 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3. 討論制定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 4. 討論制定本公司內部碳定價政策 5. 討論訂定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政策及管理計畫	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決議。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若為是係於正常商業行為進行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行為	否	是
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或是否有承諾擔任前述相關職務之情事	否	是
在審計期間，會計師之家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在審計期間，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是否有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或在審計期間，會計師之近親友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情事，惟其違反獨立性程度是否尚未降低至可接受程度)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超過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否	是
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是否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且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否	是

註 3：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數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董事	康寧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董事	永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 高峰論壇	6
董事	崧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趙均堦	114.0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06.12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辦公室系列課程	3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董事	鸞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董事	捷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董事	劉飛虎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董事	張榮飛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獨立 董事	黃文榮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獨立 董事	謝銘仁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獨立 董事	林藤榮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註 4：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數
總經理	姜明德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公司治理 主管	姜佳君	114.0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 高峰論壇	6
		114.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 宣導說明會	3
		114.10.28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4 年度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
會計主管	陳文卿	114.03.12~ 114.03.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 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 任進修班	30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業務一部 資深經理	劉飛虎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海外事業部 經理	黃典昌	114.08.21	凱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越南法令重大調整來襲企業如何應對	1
		114.09.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製造轉型實戰指南	1
		114.09.04	達盟香港有限公司(TMF)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案的重大更新與合規風險	1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財務主管	鄭麗芬	114.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14.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工具暨案例分享	3

2.2.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由董事會授權經營團隊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頭份廠廠長為推動小組組長，跨廠區、部門組成專案小組，進行企業永續發展溫室氣體盤查內、外部資訊管理，完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工作。 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計劃與成效。114年向董事會共報告4次，內容包含：(1)擬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2)訂定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組織架構及其職掌範圍(3)推動小組成員教育訓練課程安排(4)114年8月完成本公司個體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推動小組的報告，針對公司溫室氣體推動時程規劃、人員訓練內容及推動小組職掌，適時提供建議與指導，透過公司組織與機制完善董事會職能。	無
2.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	V		風險評估係以臺灣地區相關營運活動為主要評估邊界，包含本公司之營運據點（總管理處、富岡廠區、頭份廠區）。	無

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本公司依循GRI Standards對於重大性定義，將定期進行各議題之重大性問卷蒐集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透過問卷向關鍵利害關係人進行永續議題如綜合經濟、環境與社會(含人權)的衝擊程度調查，以辨識出利害關係人關心之重大性議題。針對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重大議題之評估過程，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將載於每年發行ESG永續報告書相關章節之中。	
3.環境議題 (1)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通過 FSSC 22000 認證，各項基礎設施、架構，如建築物、工作空間、公共設施及流程設備等均予管制，以維持產品品質及安全之穩定。請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2)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a.本公司使用之主原料為百分之百可重覆回收再利用之鋁、鐵材，物料部份則符合規範無污染性，列為主要採購考量。 b.公司已訂定標準作業程序，每月落實執行水、電、瓦斯等資源使用檢查，確保各項資源有效利用。 c.公司對產成品包裝物棧板及紙隔板回收再利用均訂有目標並考核，114 年棧板 100%回收、紙隔板回收率 91.2%。廠內設置有資源回收桶，並進行內部員工資源分類及回收宣導，使資源能有效回收再利用。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3)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針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本公司經內部議合與產業類型分析與現今趨勢觀測，共提出五大類別之氣候風險，以及細分若干項之實際情形做為進行氣候風險鑑別之項目，藉此全面地關注可能產生的氣候變遷風險。相關氣候變遷潛在風險與機會內容將載於本公司每年發行之永續報告書內容之中。同時本公司積極推動導入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制度，規劃透過「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項 TCFD 核心要素，循序揭露本公司因應氣候變遷之相關資訊，而面對氣候變遷所帶來的轉型風險共鑑別出短中長期之 7 項機會議題和 6 類風險項目，將透過跨部門討論並擬定相關管理措施後續管理，以降低各項風險之影響，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	無

(4)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公司每年均統計分析 VOCs 排放量、生產用水量及廢棄物產出量，並制定逐年降低比例以達到節能減碳目標。 a.VOCs排放量： 114年度VOCs總排放量79.737公噸，比113年度136.874公噸，減少57.137公噸，減少41.74%。 公司已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依規劃進程完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工作。114年8月完成本公司113年度ISO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在範疇一、二盤查基礎上共排放12,739.407公噸二氧化碳。因應溫室氣體減量，引入先進技術開發低碳產品、廠區增設蓄熱式燃燒爐等設備節省能源消耗，控管辦公與廠區空間營運能源使用等，透過多種節能策略並行以達成全方面的能源管理。 b.用水量： 114年度用水量共105,220度，同期比減少1.74度，減少1.63%。 水資源管理是公司生產製造中相當重視的一環，致力於減少製程用水、提升廢水處理之成效，並追求用水效率極大化、訂定節水目標定期檢視、推動節水方案落實節水成效。 c.廢棄物總量： 114年度非有害廢棄物產出量181.71公噸、有害廢棄物1.58公噸，合計183.29公噸，比同期增加35.26公噸，增加23.82%。 公司以減少事業廢棄物產出、廢棄物再利用、減少環境污染為主要目標，加強進行資源回收，並將廢棄物妥善分類，委任專業且合格的處理廠商按照不同類別的廢棄物進行清運，每年皆統計分析年度產出量，並要求逐年降低產出比例，以達成真正的環境友善生產。 前述說明請參閱本公司ESG永續報告書。	無
4.社會議題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人權政策 本公司及轄下各子公司恪守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基本人權，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杜	無

		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有尊嚴的對待及尊重所有同仁。 多元公平的工作職場：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國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外貌身高、身心障礙等，有任何不公平及差別待遇，致力營造一個機會均等、有尊嚴、安全、平等、免於歧視與騷擾之工作環境。 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組織，持續改善工作環境與衛生條件，致力降低職業災害之風險及保障員工之身心健康。 尊重職場人權：遵循政府勞動法規，不雇用童工，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不強迫勞動。提供員工暢通的溝通管道，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雙方權益，建構勞資關係和諧的職場環境。 結社自由：尊重員工的權利，員工可依法自由結社，設立多元社團，並積極宣導同仁加入社團。 隱私保護：充分保障客戶及所有利害關係人之隱私權，建置完善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並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 期許所有商業合作夥伴包含供應商、承攬商等，一同提升對人權議題的關注，並重視相關風險的管理。 2.人權治理架構 本公司係以董事會轄下的「永續發展委員會」為人權治理組織最高層級，成立跨部門維護社會公益人權小組，包括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客戶服務、環保安全衛生、人力資源、資通安全、資材管理營運等各功能組織運作，有效推動人權管理作為，並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推動進度，同時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人權管理德的執行績效。 3.人權政策宣導與實施 本公司注重人權保障並落實相關教育訓練，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2025 年舉辦促進人權保障相關教育訓練，納入勞動權益相關議題之宣導，推動安心職場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含有新進人員勞動法令及環安衛職前訓練、年度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暨災害防救演練、年度製	
--	--	---	--

		程安全在職訓練、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人資人員勞動法令研討、品質安全宣導等訓練課程，共計 1,312 人次參加課程，訓練總時數合計 3,096.5 小時。 公司自 2023 年起新聘僱之外籍移工其來台任職之來源國相關費用（包含訓練費、體檢費、行為良好證明費、國外就業輔助費、護照費、簽證費、機票費、及服務費等）於其到職試用期滿合格返還，2025 年公司支付返還 5 名外籍移工共 10,000 美元來台任職相關費用。	
(2)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a.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同意通過修正「公司章程」第 31 條條文：「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應提撥不低於 60%分派予基層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公司近期三年員工酬勞分派均為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二，將公司的經營成果同步分享予員工薪酬，2025 年公司發放公司 2024 年經營獲利提撥稅前淨利 2%為員工酬勞，分派於基層員工之酬勞佔酬勞總額 76%，公司將經營成果同步分享予員工。 b.員工薪酬主要項目包括有基本薪資、職務加給、崗位津貼、特勤津貼、環境津貼、伙食津貼、全勤獎金、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等。員工薪給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參照員工個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而有所調整。 c.績效獎金：114 年實施績效獎金制度，以激勵公司同仁，共享經營成果。績效獎金制度除評核部門工作目標與同仁當年度工作表現之績效考核外，並衡量公司年度 EPS 及各項經營 KPI 指標項目，例如：生產經營指標、銷售綜合指標、環安衛指標、產品質量指標，及行政事務指標等，期以明確有效的激勵獎酬制度，反映在員工薪	無

		酬政策中，並與公司治理、整體營運結合，以達到永續發展目標。 d.公司依員工需要提供十四種請休假假別，特別是提供男性同仁陪产假七日，家庭照顧假七日，防疫隔離假，防疫照顧假，疫苗注射假，與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三日等。 e.公司自民國 79 年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年度國內（外）旅遊、家庭日活動、公益活動補助、健身運動補助、英日文證照考試補助、公司制服發放、午餐供應、婚喪喜慶補助、五一及三節禮品（券）發給、生日禮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子女教育獎助學金發放，及表揚頒發資深員工久任獎項等福利措施。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a.公司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員工安全及衛生事務之規劃、執行、查核、檢討等作業，並每季執行工作環境檢查與改善，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b.公司依據消防法規定，辦理廠區各項消防安全設備及一年2次的消防、工安演練，並每年定期委託專業機構實施消防檢查及申報，114年度公司各廠區均無發生任何火災事件，沒有員工因火災而造成人員傷亡。 c.為掌握勞工作業環境實態及評估勞工暴露狀況，依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每半年安排一次作業環境監測。監測計畫及結果皆依規定於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及暴露危害管理平台申報核備。 d.定期檢討危害性化學品實際處置及使用狀況，不定期更新安全資料表 SDS、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及危害通識計畫。確認使用之化學品 SDS、用量、最大及年運作總量、暴露人數(含女性/未滿 18 歲勞工)，並依法完成以下申報及核備：(1)優先管理化學品申報(2)公共危險物品申報(3)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 e.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 (1)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7 條所訂期限及項目，每年辦理一次勞工（含外籍）健康檢查(含一般項目及供膳項目)。對於健康檢結果異常人員，安排特約醫護人員面談及健康指導，並採取追蹤檢查。	無

		(2)從事特別危害作業之勞工(含新進人員)，依作業危害特性，提供特殊作業危害健康檢查，保護勞工健康，以早期發現職業病，並改善勞工作業環境。 (3)公司運用「退休反聘」、「把關資深員工健康」、「提供工作輔具」，不但降低員工工作負擔及離退率，也營造青銀世代合作的職場環境。 f.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由人事單位安排入職前接受三小時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2)為使全體員工皆具備必須之安全衛生意識及建立危害預知觀念，公司對在職員工每半年辦理工作安全、健康衛生及消防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4年度公司共辦理415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4)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a.本公司依法令上之規範、搭配各單位部門工作需求，並透過主管及資深同仁輔導與指導的過程，協助新進人員了解公司內文化、各項管理規章、並熟悉工作職務，以創造工作績效。 b.依照各個不同職務工作需求，搭配同仁個人之職涯發展，規劃各職務必要之技術與學識訓練，來提升人員的專業技能。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5)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a.本公司訂有食品安全政策，並明確制定與消費者、顧客間之溝通標準程序，內容涵蓋產品之保存與使用、不良品處理，以及顧客回饋意見、抱怨之處理程序等。 b.本公司秉持誠信正派的經營理念對待客戶，以客戶為導向，提供客戶所需之優良產品、厚實技術與優質服務。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6)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a.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評鑑辦法」評估供應商其承製能力、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使品質和交期能符合本公司之需求，進而穩定本公司生產之產品品質，共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心力。 b.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除注重其提供之產品品質外，亦注視其生產製程是否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當其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嚴重影響並危害公司聲譽時，將減少供應量或更換供應商。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於112年起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書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依循GRI Standards(2021)新版要求進行永續經營報告書編撰，並公佈於公司網站。報告書並經思享永續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無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7.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2.2.6.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大華金屬將定期向董事會或特定委員會呈報氣候相關策略、目標及執行情況。並將氣候相關風險列為風險管理的重要項目，定期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影響，透過年報、永續報告書等，向利害關係人揭露公司的氣候策略與管理，了解其關切項目並反映在決策之中。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短期影響: 風險: 極端天氣可能造成硬體設備損壞、人員損傷及交期延遲，加上原物料供應不及易導致生產中斷。這不僅會直接減少公司營收與獲利，更會額外增加設備修復、人事及運輸等營運成本。 機會: 開發具低環境負荷優勢的 aTULC 金屬罐，並導入太陽能等再生能源以減少碳排。此策略能吸引具永續需求的客戶，提升市場競爭力與潛在營收。 中期影響: 風險: 環保法規趨嚴促使工廠需增設防治設施，且客戶要求使用回收鋁材且上游的產能管控，均可能提升生產與物料成本。若企業永續作為不足或違規遭罰，商譽受損更會導致客戶流失，直接衝擊營收與投資人的投資意願。 機會: 推動節能政策、提升能源效率與回收水源，並輔導供應商減碳以維持產品品質與供應鏈穩定。此舉能實質減少購入能資源之費用，達到節省整體營運成本的財務效益。 長期影響: 風險: 均溫上升與乾旱會增加空調與降溫設備耗能，導致水電費等日常營運成本長期上漲；高溫亦可能影響員工身心健康，因工作效率降低而增加長期人事成本。此外，反覆發生的氣候災害將持續考驗供應鏈與財務韌性。

	機會： 逐步深化永續作為與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並加強與利害關係人的溝通。企業致力於綠色發展能獲取投資人青睞，進而提升長期的投資意願與公司資本取得的穩健度。 總體而言，氣候變遷風險在短期內主要影響營運成本及獲利，中長期則可能導致政策法規及市場需求改變衝擊營運模式、策略及財務狀況。同時公司亦把握各種潛在機會，發展低碳產品拓展市場、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節省成本、強化供應鏈等因應措施，以降低氣候風險帶來的負面影響。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一、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 1.設施損害與營運中斷：洪水、颱風與乾旱等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對生產設施造成損害，需要額外的資本投資來修復和升級設施，導致生產中斷。若原物料與能源供應不及，也可能導致生產困難甚至中斷，進而使得營運成本增加，並減少公司的獲利與營收。 2.設備損壞修復成本：災害可能導致硬體設備與設施發生損壞，除了降低營運效率外，同時增加修復設備的成本。 3.日常營運與人事成本上升：長期平均氣溫升高與乾旱會導致空調電費與水費上漲，並增加空壓與降溫系統等設備的能源耗用。此外，極端氣候若造成產品交付延遲，將增加人事與運輸成本；而高溫也可能影響員工身心狀況，導致工作效率減低並提高人事成本。 二、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轉型帶來的財務風險： 1.1 法規遵循與防制成本增加：為符合更高的環保要求，工廠必須增設污染防治設施，這會增加生產成本。若未達政府與主管機關要求，公司更可能面臨停工或罰鍰等直接財務損失。 1.2 原物料成本上升與利潤率波動：在低碳排放情境下，廢鋁可能成為重要原料來源。市場供需變化與供應的不穩定性可能導致廢鋁價格波動，這會對公司的生產成本和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此外，上游鋁材廠商減產、鋼材價格上漲，以及客戶要求使用回收鋁材並增加品質檢測等，皆會直接提升製造成本。 1.3 商譽受損導致的營收流失：若企業永續作為不足，可能導致客戶為了達成永續路徑需求而更換供應商。若因違反環保法規遭媒體報導，也會影響社會觀感與投資人的投資意願。 2. 轉型帶來的財務機會： 2.1 開發低碳產品：引進具有低環境負荷優勢的金屬包裝容器（如aTULC 罐），可大幅節能、減碳與節水，從而提升企業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2.2 提升能源與資源使用效率：提升能源效率與回收水源，能夠實質減少購入能資源所需的成本，達到節省營運成本的效益。 2.3 使用再生能源的潛在收益：遵循機關要求發展再生能源可望獲得公部門獎勵，多餘的再生能源還可於綠電市場交易以提升獲利，並可能減少未來碳價或碳稅的支付。

	2.4 強化投資人關係：致力於綠色發展並善盡利害關係人溝通，能使企業受到投資人青睞，進而提高投資意願。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大華金屬將氣候風險的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制度的做法如下： 氣候風險辨識:大華金屬透過內部議合、產業趨勢觀測，針對極端天氣、長期氣候變化、政策法規、市場需求轉變等五大類別，提出 21 項實際情況作為潛在氣候風險項目，以及 9 項情況作為氣候機會項目，進行全面的風險辨識。 風險評估:公司邀集各相關部門主管，透過問卷調查的方式，評估各項已辨識出的風險與機會項目對公司的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繪製出氣候風險與機會矩陣，作為風險評估的依據。 風險管理:對於評估結果中屬於高風險的項目，大華金屬將透過跨部門討論，制定因應對策及管理措施，並遵循政府的氣候變遷因應法規定，採取必要的設備汰換、建置再生能源設備、生產排程調整、能源管理系統導入等措施，以降低氣候風險對營運的影響。 大華金屬透過系統化的風險辨識、評估流程，將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議題具體化，並制定對應管理計畫，最終與公司高層決策以及整體風險管控體系銜接，使氣候風險管理與營運策略、公司治理緊密結合。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大華金屬進行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的韌性時，使用了以下情境、參數、假設和分析因子： 情境: 1.原料價格波動情境 - 在低碳排放情景下，廢鋁可能成為重要原料來源，導致原料價格波動。 2.極端天氣事件增強情境 - 依據 IPCC 及台灣氣候變遷評析報告，極端天氣事件如乾旱、洪水等發生頻率和強度將增加。 參數及假設: 1.參考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AR6)及台灣氣候變遷評析報告的預測數據。 2.假設在 SSP5-8.5 情境(最高排放情景)下，台灣 2050 年最大連續乾旱日數將增加 5.5%。 分析因子: 1.原料供需及價格波動對生產成本和利潤率的影響、極端天氣事件對生產設施損害程度的評估、所需資本支出用於修復設施和生產中斷損失。 主要財務影響: 1.原料價格波動將影響公司的原料採購成本，進而影響生產總成本和利潤率。 2.極端天氣事件導致的設施損害，公司需投入額外資金進行修復和升

	級，也會造成生產中斷導致收益損失。 3.為提高適應力，公司將持續投資防災、節能等適應措施，將增加資本支出。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遵循政府的「氣候變遷因應法」，採取必要措施如設備汰換、建置再生能源設備、生產排程調整等，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 2.導入先進製程技術開發低碳產品(如 aTULC 罐)，提高競爭力。 3.在廠區增設節能減排設備，如熱煙廢氣燃燒設備、蓄熱式燃燒爐等，控制空污排放。 4.廢棄物分類回收再利用，減少排放。 5.評估於廠區裝置太陽能板使用再生能源。 6.制定節能目標，如每年降低 VOCs 排放量等。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參考環境部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公告（114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碳費徵收費率」。定價金額以新台幣 300 元／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來設計內部碳定價。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詳下表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13 年度大華金屬(總管理處、頭份廠、富岡廠)直接排放及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一與範疇二)

範疇一	直接排放	固定汙染源(天然氣、烘乾爐)	3,439.0328	公噸 CO ₂ e
		移動汙染源(汽柴油)	85.0404	公噸 CO ₂ e
		逸散(冷媒)	101.4516	公噸 CO ₂ e
		製程(乙炔、焊條)	0.0916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9,113.7904	公噸 CO ₂ e
合計			12,739.407	公噸 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			5.5195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註: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以頭份廠、富岡廠之營收做為計算基準, 113 年合計營收為 2,308.059 百萬元。

114 年度大華金屬(總管理處、頭份廠、富岡廠)直接排放及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一與範疇二)

範疇一	直接排放	固定汙染源(天然氣、烘乾爐)	3,411.8294	公噸 CO ₂ e
		移動汙染源(汽柴油)	83.3242	公噸 CO ₂ e
		逸散(冷媒)	108.6593	公噸 CO ₂ e
		製程(乙炔、焊條)	0.1120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9,195.0312	公噸 CO ₂ e
合計			12,798.956	公噸 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			5.4904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註 1: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以頭份廠、富岡廠之營收做為計算基準, 114 年合計營收為 2,331.139 百萬元。

註 2: 本盤查日(2026 年 3 月 20 日)截止, 中華民國經濟部能源署尚未公告 114 年度電力排碳係數, 爰仍沿用 113 年度電力排碳係數 0.474 公斤 CO₂e/度作為計算基礎。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 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正在規劃溫室氣體排放第三方確認相關事宜。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22 年 2 月 14 日發布的「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的上市櫃公司應於 2026 年完成個體公司的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2027 年則需將國外子公司納入盤查範圍。本公司將依照指引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行動, 並規劃相關之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2.2.7.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公司於111年8月2日董事會議決通過，訂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示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此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範。	無
(2)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公司遵守各項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令，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相關防範措施，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並要求公司各單位落實執行。另明定員工如「利用職權或公務上之便利，以圖利自己或他人，或有其他營私舞弊之行為致使公司有受損之虞者」得不經預告，逕行解僱之。對員工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無
(3)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公司於111年8月2日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相關的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成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落實執行各項工作。	無
2.落實誠信經營 (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契約中訂有保密協定、智慧財產權等條款，以公正誠信方式進行各項商業活動。	無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已設置『誠信經營推動小組』，隸屬董事會，由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召集人，並跨部門單位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行動，並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各項工作情形。於 114 年 11 月 4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4 年度其執行各項工作情形：(1)本公司截至 2025/10/21 未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事項，亦未收到違反誠信經營相關之內外部檢舉函件，執行情形無異常。(2)於 114 年 9 月 23 日及 10 月 14 日對公司三	無

			廠(處)員工進行「誠信經營/防範內線交易及智慧財產權宣導」課程 1 小時，共 58 人次參與。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必須事先告知主管及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之各項議案，如涉及利益衝突，皆依迴避原則，不進行討論及表決。	無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a.公司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本公司之重要法律文件，皆須交由法務人員或法律顧問覆核，由其提供專業之意見與建議。 b.公司稽核單位為獨立之部門，隸屬於董事會，稽核室針對誠信經營之落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負責針對各項作業進行監控與報告。	無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透過內、外教育訓練課程、例會宣導等多元方式對同仁進行誠信經營行為教育訓練，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本公司 114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包括誠信經營法規遵循與宣導、食品安全、環境衛生、品質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等計 1,452 人次、2,526 小時。	無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為導引員工對營業範圍內具高度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行為發生，訂定嚴格之防範辦法懲戒措施外，並建立檢舉投書及申訴管道，權責單位為人事行政部。	無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受理檢舉案件時，為維護申訴人之權益，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案件，不得洩露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份之相關資料。	無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人員如有違反本標準之道德行為規範情事者，逕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有關獎懲之相關規定，予以懲戒，受懲戒人員如認公司處置不當，致其合法權益遭受侵害，得依本公司相關申訴處理規定向人事行政部提出申訴，以資救濟。	無
4.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依規定在公司官方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推動成果。	無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 (1)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管理辦法」不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員宣導不得洩漏公司內部重大訊息予他人。
-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明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應予迴避。
- (3)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公開發行公司規章、稅務會計等相關法令，落實公司誠信經營。

2.2.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防範內線管理辦法」公告告知員工、經理人及董事應遵守本作業程序。

2.2.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輸入市場別(上市)、年度及公司代號(9905)查詢。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2.2.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4 年股東常會(114.05.26)重要決議摘錄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8.64%，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1.2 元	1.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8.7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除息基準日為 114 年 7 月 17 日，現金股利已於 114 年 8 月 7 日發放。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8.6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已依法令規定於 15 日內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摘錄

日期	承認、通過重要決議摘錄
114.04.29	1.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114.05.26	1.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訂定除息基準日
114.07.29	1.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3.制訂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

	4.制訂本公司內部碳定價政策 5.訂定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政策及管理計畫
114.11.04	1.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薪工循環作業部分條文增訂案 3.本公司 115 年年度稽核計畫 4.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及各項交易之簽約事宜 5.核定本公司 115 年度承作外匯部位財務避險之相關事宜 6.本公司 115 年度營業計畫
115.02.24	1.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3.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4.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5.出具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7.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訂定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相關事宜

2.2.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無。

2.3.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	114/01/01~114/12/31	3,770	57	3,827	
	鄭欽宗					

(1)上述非審計公費主要係指打字印刷費。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4)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2.4.更換會計師資訊：

2.4.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自 111 年第 1 季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簽證會計師由張清福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更換為劉明賢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 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不適用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 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2.4.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劉明賢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2.5.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2.6.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輸入公司代號(9905)查詢。

2.7.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筱梅	22,059,503	7.23%	0	0%	0	0%	無	無	無
	1,042,507	0.34%	617,264	0.20%	0	0%	姜守正	姊弟	無
建大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健雲	20,764,950	6.81%	0	0%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孝君	19,551,088	6.41%	0	0%	0	0%	無	無	無
	1,585,175	0.52%	0	0%	0	0%	無	無	無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孝君	15,975,476	5.24%	0	0%	0	0%	無	無	無
	1,585,175	0.52%	0	0%	0	0%	無	無	無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明理	11,806,451	3.87%	0	0%	0	0%	無	無	無
	11,467,147	3.76%	0	0%	0	0%	無	無	無
姜明理	11,467,147	3.76%	0	0%	0	0%	無	無	無
捷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守正	11,426,067	3.75%	0	0%	0	0%	無	無	無
	8,000	0%	12,000	0%	0	0%	姜筱梅	姊弟	無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康明	10,208,877	3.35%	0	0%	0	0%	無	無	無
	485,304	0.16%	0	0%	0	0%	無	無	無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康明	10,205,000	3.35%	0	0%	0	0%	無	無	無
	485,304	0.16%	0	0%	0	0%	無	無	無
譽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守正	7,052,752	2.31%	0	0%	0	0%	無	無	無
	8,000	0%	12,000	0%	0	0%	姜筱梅	姊弟	無

2.8.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	100	-	-	-	100
GCM HOLDING CO., LTD.	-	100	-	-	-	100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 限公司	-	-	-	100	-	100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	-	-	100	-	100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 限公司	-	-	-	30	-	3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3、募集情形

3.1.資本及股份

3.1.1.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15 年 0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05,000,000	25,000,000	330,000,000	

2.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7.07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08,000,000	3,080,000,000			
91.03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02,700,000	3,027,000,000			註一
92.12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05,000,000	3,050,000,000			註二

註一：庫藏股註銷申請減資，經經濟部 91 年 3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904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二：私募普通股 2,300,000 股，並於 96.05.10 核准公開發行。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3.1.2.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59,503	7.23 %
建大投資有限公司		20,764,950	6.81 %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551,088	6.41 %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975,476	5.24 %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06,451	3.87 %
姜明理		11,467,147	3.76 %
捷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426,067	3.75 %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08,877	3.35 %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05,000	3.35 %
譽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52,752	2.31 %

3.1.3.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期，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每年得就當年度稅後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分配股東紅利，惟當年度無盈餘時，不分配股東紅利。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股票股利百分之五十至零，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1 元，其配發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發放分派日。

預期有無重大變動：無

2.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018,273,807
本期稅後淨利	396,904,36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86,480)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	396,717,88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39,671,789)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	357,046,097
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 1.1 元)	(335,5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39,819,904

3.1.4.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3.1.5.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應提撥不低於 60%分派予基層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經董事會決議擬配發員工新台幣 9,686,184 元(其中基層員工約 7,439,084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9,686,184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之比例：
無。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之 11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原董事會通過決議分派數相同。

分派情形：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2,920,158 元。

董事酬勞 新台幣 12,920,158 元。

3.1.6.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無。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3.2.公司債之辦理情形：無。

3.3.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3.4.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3.5.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3.6.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3.7.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3.8.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款之各次計畫執行情形：無。

4、營運概況

4.1.業務內容

4.1.1.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金屬容器製造業。
- (2)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3) 模具製造業。
- (4) 機器設備製造業。
- (5)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6) 塑膠膜、袋製造業。
- (7)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8)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9) 塑膠皮製品製造業。
- (1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1)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2)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3)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產品項目	比重%
鋁罐	67%
鋁(鐵)蓋(底)	17%
塑膠膜	6%
三片式鐵罐	1%
其他	9%
合計	1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計畫開發之業務:

- (1) 鋁易開罐。
- (2) 三片式鐵罐。
- (3) 二片式擠壓食品罐。
- (4) 鋁(鐵)易開蓋、全開蓋
- (5) 塑膠纏繞膜(LLDPE)。

4.計畫開發之業務：

- (1) 開發鋁覆膜罐國內、外銷售市場。
- (2) 開發各型之鋁（鐵）罐/蓋型及新材質，提供全系列完整之產品。
- (3) 持續完成建立供應東南亞國協之產銷據點。

4.1.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金屬空罐產業係屬資本密集技術性高的產業，尤其鋁罐一套產線加上土地及廠房、週轉金，投資資金至少 10 億元以上，因資本密集度高，進入產業技術門檻亦高，食品、飲料產業係屬季節性產品，需求集中於旺季，為配合客戶的需求，產線自動化，電腦化程度高，對勞動力的依賴相對較小。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金屬空罐產品可細分為二片式鋁罐、三片式鐵罐、DRD 擠壓罐及鋁（鐵）易開全開蓋及底，產品所需鋁材大部份皆須透過國際市場點價後，委由跨國性鋁材製造廠商加工成鋁合金捲片後再進口，馬口鐵皮則分別由國內、外馬口鐵製造廠商所製造供應，上下游之關連性頗為密切。空罐業者多屬食品及飲料等，產業所需型蓋種類，大致分為普通及耐高溫鋁蓋、鐵蓋等。

3.總體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及商品競爭情形

隨著台灣經濟的發展，飲料已然成為民生必需品，鋁、鐵罐提供優良的氣體阻隔性、阻光性，密封度佳，是食品、飲料保存最完美風味的包裝容器，同時因回收再利用價值高，因此環保回收成本也最低，對環境衝擊最小，在考量社會效益，

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衝擊，鋁、鐵罐應屬最具競爭優勢的包裝容器，因此在未來食品、飲料市場包裝，鋁、鐵罐仍應為主力容器。

金屬包裝在各種食品包材的市場佔有率雖然穩定，但面對產業未來的前景發展，仍然需要再強化現有產品功能，引進新技術、新製程及新罐型，讓產品更具吸引力。

4.1.3.技術及研發概況

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4 年	113 年	112 年
研究費	1,384	1,315	1,123

1.未來之研發計劃：請參閱本年報 P3 之 4.年度研究發展狀況之未來之研發計劃。

4.1.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落實品質管控，提升製程技術能力，提供全方位的產品以追求業務持續成長。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擴展海外據點，貼近客戶，減少運輸成本。
- (2)提升管理及生產績效、降低成本。
- (3)提升後勤支援能力、建立高效率之服務系統。
- (4)有效之庫存管理。
- (5)積極且穩健之財務管理。

4.2.市場及產銷概況

4.2.1.市場分析

大華金屬為國內唯一綜合性之包裝容器製造企業，產品涵蓋各型鋁（鐵）罐、LLDPE 薄膜以及鋁（鐵）易開與全開蓋，全方位之產品，為食品、飲料產業提供完整之服務。

114 年度受鋁、鐵原料價格大幅波動、市場環境景氣的影響，於鋁罐較去年銷售成長 16%，鐵罐銷售下滑，各型鋁（鐵）蓋亦銷售持平。

外銷業務的銷售實績佔總營業額之比率為 6%，國際市場仍持續開發。本公司已於越南設立鋁（鐵）易開蓋之產銷據點，以國際分工運作模式，積極推展東南亞地區之銷售實績，對公司整體營收將有實質助益。

※ 銷售內外銷比例：內銷 94%，外銷 6%。

※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1)財務穩健、技術團隊，有利於多角化投資。
- (2)擁有模具及零、組件製造工廠，自製率達 90%以上，除降低成本之效益顯著外，更能快速回應客戶變更型式之需求。
- (3)產品種類多樣化，行銷通路寬廣，深具市場競爭力。
- (4)公司著眼於國際化，並不斷於海外建廠擴展銷售路線，降低市場風險。

2.不利因素

- (1)鋁材、鐵皮等原料價格波動，影響生產成本，售價反應不易。
- (2)同業競爭造成短期獲利降低。
- (3)電子產業優勢化，造成排擠，傳統產業求才不易。
- (4)客戶產品趨向於小量多樣化，生產成本提升，造成廠內開機次數增加成本提高。

3.因應對策改善

- (1)持續改善製程技術及量產能力，降低各產品之生產成本、增加獲利能力。
- (2)透過國內學術研究機構之交流合作，建立自有關鍵技術，創造領先業界之知識價值。
- (3)積極地持續擴大產品的廣度與深度，期使經濟規模優勢持續成為成長引擎。
- (4)建立供需更緊密合作關係，降低生產成本。

4.2.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上、中、下游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功能)
鋁易開罐	適合啤酒、汽水、果汁、充氮低酸性及其他碳酸飲料填裝用。
鐵易開罐	適合各類飲料罐，如：茶、果汁、咖啡、運動飲料及蔬菜、魚肉食品罐頭。
鋁(鐵)易開蓋	適合飲料罐、食品罐頭及各相關容器配套。
纏繞膜	適合工業產品集體打包和托盤包裝，如：紙類、包裝容器與電子產品等。

2.上、中、下游產製過程：

鋁罐製作流程：

鋁捲檢驗→沖杯→罐身成型→切邊→洗罐→印刷、上光→內部噴漆→縮頭翻邊→檢罐→包裝。

鐵罐製作流程：

馬口鐵→塗印→裁剪→成型焊接→側邊補漆→縮頭翻邊→封蓋(底)→真空檢罐→罐身補漆→包裝。

鋁(鐵)易開蓋製作流程：

鋁(鐵)片→塗佈→裁剪→沖壓成型→塗膠→組合沖床加工→包裝。

4.2.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回首過去一年，全球宏觀環境充滿挑戰，在鐵鋁罐包裝市場中，我們依然憑藉敏銳的市場洞察力與穩健的營運策略，展現了卓越的競爭韌性。此時，我們觀測到鋁材市場正進入一個由「供應穩定性」與「低碳轉型」雙軌驅動的新紀元。今年初以來，受國際地緣局勢變動及關鍵航道物流波動影響，全球鋁材供應鏈面臨嚴峻考驗。根據 LME 截至 2026 年 3 月初的數據，鋁價在能源成本高企與庫存下降的支撐下，維持在每噸 3,300 美元以上的歷史相對高位。面對原物料價格的劇烈震盪，我們積極優化採購策略，透過精準的套期保值機制與多元化的供應來源，有效緩解了成本端的壓力，確保了利潤空間的穩定。在終端市場需求方面，鋁製包裝展現了優於整體的增長動能。隨著全球消費者健康意識抬頭及對便利性的追求，機能性飲品與即飲咖 RT 市場持續擴張，直接帶動了 250ml 及 330ml 等高附加價值罐型的需求增長。市場預測顯示，2026 年全球鋁罐市場規模將穩步增高。更重要的是，隨著全球「減塑」法規，如歐盟塑料包裝禁令與各地碳稅政策的全面落實，鋁罐憑藉其近乎無限循環的回收特性（最高可節省 95% 再生能耗），已成為各大國際飲料品牌實現碳中和承諾的首選包裝。展望 2026 年餘下季度，環境、社會與 ESG 將不再只是合規標準，更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力。隨著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正式進入實施階段，低碳「綠色鋁」在國際市場上的溢價效應日益顯著。我們已提前佈局，持續提升再生鋁的使用比例，這不僅是為了因應氣候變遷的挑戰，更是為了確保我們在全球供應鏈中的領先地位，創造長期且可持續的價值回報。

同時，作為公司業務版圖的壓艙石，馬口鐵包裝在過去一年經歷了從供應鏈震盪到技術轉型的全方位考驗。不同於輕金屬的浮動，馬口鐵業務展現了一種屬於傳統重工業的穩健與深度。受印尼錫礦出口政策收緊與國際物流干預的雙重影響，錫價在3月初依然於高位徘徊，這對馬口鐵的成本結構造成了直接擠壓。同時，歐美市場對「綠色鋼鐵」的剛性需求，推升了傳統高爐轉電弧爐（EAF）製程的轉化成本，使得基板價格維持堅挺。即便外部環境多變，我們依然堅定看好鐵罐市場的成長潛力。碳稅制度的深化與 ESG 法規的落實，是挑戰，更是我們的護城河。2026年起，我們全面推動「減薄技術」工藝。這不只是為了合規，更是為了在物流運輸中實質降低碳足跡。我們採用的輕量化方案，正精準對接全球頂級品牌客戶對於「永續包裝」的嚴苛採購標準，將環保成本轉化為品牌溢價。儘管成本端的波動挑戰依然存在，但憑藉著精準的製程優化與綠色供應鏈協作，我們有信心在變局中保持技術領先。我們不追求短線的爆發，而是致力於在每一枚鐵罐中，鑄造出支撐公司長遠發展的堅實動能。

4.2.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	1,267,522	20	無	L	1,191,545	20	無
2	K	957,768	15	無	K	886,462	15	無
3	M	789,903	12	無	I	751,825	13	無
4	O	622,359	10	無	M	657,533	11	無
5	I	380,125	6	無	O	516,097	9	無
6	其他	2,337,899	37	無	其他	1,875,369	32	無
	進貨淨額	6,355,576	100		進貨淨額	5,878,831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銷貨淨額	8,180,976	100		銷貨淨額	8,368,090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4.3.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4 月 25 日
員 工 人 數		746	752	777
平 均 年 齡		45	45	4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2	10.4	11.4
學 歷 分 布 %	博 士	0.13	0.13	0.13
	碩 士	1.61	1.73	1.80
	大 專	43.97	43.35	41.31
	高 中	39.54	38.70	39.12
	高中以下	15.95	16.09	17.63

4.4.環保支出資訊

4.4.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公司近年依法令規定添購設置或更新環境保護相關設備，及每月檢點、保養污染防治設備外，並依規定培訓污染防制技術人員，以因應日趨嚴格之環保標準。近年本公司未因污染環境而造成公司財務重大損失，且並無可能發生因污染環境遭受財務損失估計金額，惟本公司仍將加強環境保護措施，並盡心盡力做到符合法規要求，以期能消弭因污染環境之可能發生。

4.4.2.環境保護設施設立情形

- 1.申領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富岡廠已於 90 年度順利取得證照。頭份廠亦於 94 年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 2.設置污染防治設備：
 - (1)在廢水處理方面，設有可處理 720 噸之廢水處理設備（目前實際處理為 560 噸），於 83 年斥資 700 萬元增建生物處理設備，並於 95 年耗資 100 萬元進行更新，除可降低廢水處理操作成本外且能符合環保署公告之放流水排放標準。
98 年公司自行設計改良油水分離設備，提高原廢水固形物浮油的去除率。
102 年度增設放流水循環再利用系統，將處理合格之放流水用於清洗棧板，並再回收廢水處理設備再次處理，達到資源充份再利用及減廢及節省水資源的效益。
 - (2)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富岡廠設有熱煙廢氣燃燒設備，將產生之廢氣經高溫燃燒，大幅削減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另燃燒塔將部份廢氣導回二次燃燒，做為替代燃料，減少燃料使用，降低 CO₂ 排放；109 下半年度起覆膜罐製程投入 1450 萬元選購吸脫附流體化床設備（109 年 11 月正式運轉），妥善收集、控制烘爐排放氣體異味、維護廠區週遭空氣品質。頭份廠於 106 年第二季起著手規劃、設計增設空氣污染防制

設備，107 年斥資約新台幣 3,500 萬元增設蓄熱式燃燒爐和匯流管等空污防制設備等相關工程；由匯流管收集廢氣經高溫燃燒使揮發性有機物的排放量削減 98%以上。蓄熱式的設計可節省能源的消耗並降低 CO2 的排放。蓄熱式燃燒爐已於 108 年第三季完工投入運轉。

(3)105 年度汰換舊有技壓式污泥脫水機，更新為帶濾式脫水機，提高脫水機效率，減少污泥產出量。

3.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有水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1 名、廢棄物清除專責人員 2 名。

4.廢棄物處理方面，皆能妥善分類並委託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清運、處理。110 年起對於各項原物料盛裝空桶，依內容物特性予以妥善處理，如委託合法業者妥善處理或要求供應商空桶回收再利用或改善盛裝方式、減少廢空桶產出。

4.4.3.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因應對策

除依法令規定設置相關設備、人員及每月檢點、保養關污染防治設備外，並依規定培訓污染防治技術人員以因應日趨嚴格之環保標準。

4.4.4.本公司對產品原物料來源、製程及出貨流程等，一向有嚴格把關、取樣檢測，以確保產品品質。近年來更全面推動 FSSC 22000 食品安全系統驗證，藉由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減少不合格品出現的頻率，降低成本，也符合客戶對食品包裝容器安全的要求，並藉由驗證單位提升了本公司產品安全的公信力。

4.4.5.本公司為響應政府與國人對於節能、減碳、節水、環保與食安意識的重視，率先引進具有低環境負荷優勢的金屬包裝容器 - aTULC 罐。其使用 PET 覆膜鋁材，取代原本隔絕內容物與金屬包裝容器的內面塗料，在製罐加工的過程中完全不需要金屬加工的液態潤滑液來進行潤滑，因此不需要洗罐與烘乾製程以及內面噴塗與再烘乾製程，故不需要消耗水資源，可免除廢水處理以及固態廢棄物處理的問題，進而大幅減少能源消耗、二氧化碳與揮發性有機物 VOC 排放等問題。新一代的 aTULC 罐，除了可以大幅降低環境負荷的優點以外，其 PET 覆膜的專利配方不含雙酚 A、三聚氰胺，塑化劑等成分，可提昇國內食品包裝容器的品質與安全衛生水準，達到日本及歐美國家的食品衛生安全標準。本公司將會持續引進領先業界的製罐技術，為地球的環境盡一分心力，也為國人的食品安全把關。

4.5.勞資關係

4.5.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進修、訓練措施及實施情形

(1)本公司自 79 年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年度國內（外）旅遊、制服發放、員工餐廳伙食補助、生育補助、傷病住院慰助、婚喪喜慶禮儀補助、三節禮品（券）發給、生日禮券、員工自強活動補助、員工季聯誼活動補助、員工健康檢查、員工子女教育獎助學金發放，及職工家境清寒與急難救助等福利措施。

(2)公司設置哺集乳室，並提供同仁，如生理假、產檢假、產假、陪產檢/陪產假及育嬰留職停薪、家庭照顧假等多項育兒友善措施。

(3)公司重視中高齡同仁在技術傳承中扮演的重要角色，他們帶來的經驗、穩定性和責任感對於公司永續發展具有不可忽視的作用。因此，本公司運用「退休返聘」、「把關資深員工健康」、「提供工作輔具」、「師徒培訓制度」等措施，不但降低

- 員工離退率，也營造青銀世代合作的職場環境，114 年度公司「繼續聘用高齡者」同仁有 3 位，高齡屆退轉聘顧問者 1 位。
- (4)員工除享有法定勞保、健保外，公司亦為全體員工投保雇主意外責任保險、出差人員加保差旅險、長期駐外幹部投保海外差旅險，充分保障員工各項保險需求。
 - (5)藉由每年 10~12 月定期員工健康檢查，掌握員工健康狀況，並聘任廠醫廠護臨場健康服務，對工作場所環境衛生安全防護檢視，並對健康高風險員工給與訪談、改善建議及後續追蹤，利用適性評估、改善工作環境、健康指導及健康活動，幫助同仁擁有良好健康及體能。因應特殊傳染性疾病(如 COVID-19、流感)防治，鼓勵同仁完成疫苗施打，給予同仁施打疫苗公出假 2 小時。
 - (6)鼓勵員工同仁養成規律運動好習慣，提高體適能，並且落實於日常生活中，公司全額補助員工參加客戶舉辦的路跑活動報名費，激勵培養員工專長運動，倡導工作與運動平衡成為「大華人」共通的健康新文化。
 - (7)公司與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均會舉辦員工同仁與眷屬國內外旅遊休閒活動，平衡員工同仁工作辛勞與家庭生活；114 年 10 月及 11 月舉辦國外越南峴港、越南富國島，及國內南投三梯次國內外員工旅遊活動，計有 69 名在職員工、41 位眷屬，合計 110 人共同參與年度員工旅遊活動。
 - (8) 114 年為鼓勵在職員工持續提升語言能力，強化職場國際溝通力，訂定「語言證照補助辦法」，凡公司員工參加 TOEIC 英文檢定及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 日文檢定者均可全額報名費補助以及考取證照獎勵金鼓勵。
 - (9)為強化同仁之間的情感交流與合作默契，鼓勵參與社會公益，實踐企業社會責任（CSR），創造更有意義且具正面影響力的聯誼活動，114 年公司訂定「公益團體活動補助辦」，鼓勵同仁在繁忙工作之餘，持續建立良好的溝通與情誼，除既有的【季度聯誼補助】外，特別新增【公益團體活動補助】，每人每年度補助金額 800 元，期望結合聯誼交流與社會公益，提升團隊凝聚力，同時回饋社會。114 年 10 月 9 日公司總管理處同仁響應新北市政府『為地球種下一棵樹-百萬人種百萬樹』計畫活動，與新北市泰山國中學校師生共同於校園栽種 20 棵灌木植樹活動。114 年 12 月 6 日富岡廠同仁齊聚一堂，前往附近伯公岡公園及社區周邊街道，開展一場溫暖的社區服務日活動，一起清除公園落葉、撿拾地面垃圾、整理公共設施，關懷豐野里與富岡里的街道環境，讓家鄉更美麗。而參與公益活動同仁獲得公司公益團體活動每人 800 元補助。同時，公司也榮獲中華民國有機生活環境教育推廣協會「2025 綠色企業」殊榮。
 - (10)為鼓勵員工參與公司經營管理，特訂定「提案改善建議辦法」，提供一個使員工能對公司政策、法規制度、生產流程、環境改善、安全衛生、環保…等事項提出建言的管道，對公司經營成本降低、生產效率提昇與勞資關係和諧有助益。
 - (11)設立「人事評論委員會」以強化行政及管理之機能並做為勞工申訴之管道，使員工之任免、獎懲、昇調更為合理、公平化，進而達成勞資和諧、共創雙贏之目標。
 - (12)近年來更積極的營造良好工作環境、改善安全衛生措施，朝向「零災害」之目標邁進，以保障勞工之安全，提高生產效率。
 - (13)建立員工申訴制度以改進勞資關係及兩性工作平等。
 - (14)制定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規則，將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及管理事宜，予以明確規定，使員工充份瞭解，並維護自己權益。
 - (15)本公司向來重視員工之教育訓練，訂有「員工教育訓練」標準書，並依員工及單位之訓練需求，施予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工作教導，以提升員工之素質及技能。實施情形：由員工自行提出申請，或由單位視實際需求辦理。

114 年教育訓練辦理實績統計如下表所示：

自辦訓練人時	派外訓練人時	教育訓練總費用/元
3,247.5	194	60,725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將員工視為公司最大的資產，高階經理人對於教育訓練之執行與成效相當關注，要求各廠處透過教育訓練之執行持續強化員工的基本技能與品質管理概念。將訓練所學貫徹到生產流程，實踐本公司的品質政策：全員參與、品質至上、永續追求、品質第一。

本公司提供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鋁罐生產專業課程等，藉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財務會計、稽核相關人員依主管機關及法規要求，每年安排進修學習課程。

2.退休金制度及實施情形：

- (1)員工退休完全依勞基法有關法令辦理。本公司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及監督，舊制退休準備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準備專戶；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按員工工資及勞保局所規定之「月繳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 6%存入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也可以再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提撥增加勞工退休年金。

114 年度舊制退休準備金共提撥新台幣 131,951 元，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新台幣 7,344 仟元，新制退休金共提撥新台幣 9,557 仟元。

- (2)公司為肯定資深員工同仁長期對公司的認同與付出，為員工創造幸福感受與向心力，於 112 年 2 月提出結清勞退舊制年資方案，提供資深員工選擇可提前支領舊制退休金，員工可提早運用結清金額，讓未來退休後的經濟生活更穩健有保障。
- (3)本次公司員工選擇提前結清舊制年資共 48 人--純舊制年資 10 人、舊轉新年資 38 人，退休金從台灣銀行舊制退休準備金專戶及公司支付結清退休金共 50,999,755 元，從規劃方案到最後一位員工同仁於 6 月 15 日取得退休金支票共歷時約 4 個月，完成本次勞退舊制年資結清作業。目前公司僅剩 2 名資深員工同仁尚擁有舊制退休年資。

3.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門禁管理	1. 公司各廠皆有保全 24 小時駐廠管制門禁，並配合監視系統確保廠區安全。 2. 訪客、廠商需於警衛室登記並配合換證。 3. 公共區域與作業區出入通道分流，避免廠商直接進入廠區內。 4. 監控系統定期維護與檢查，如有異常或故障馬上派員處理。 5. 逐步更新廠區內外周圍及各出入口監控系統，管理者可利用手機 APP 監看，以確保廠區即時狀況。 6. 廠區大門出入管制，無論日夜班保全均須嚴格執行，夜班保全採單雙日變更巡邏時間，未固定時段及方向巡邏打卡。 7. 出入口、圍牆如有防護不足或損毀，會儘速派員增設及修復。
建物及公用設備維護及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定期委託專業機構實施公共安全檢查及申報。 2. 依據消防法規定，委託專業機構每年實施消防檢查及申報。 3. 高壓電力設備，每半年委託專業機構實施檢查及申報。 4. 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定期安檢。
建立職場	1. 公告『預防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宣示最高層主管對於職場不法侵

不法侵害事件處理程序	害「零容忍」的決心。 - 主管以身作則，填寫『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表』，要求主管對職場暴力相關事項具一定之認知程度。 - 定期辦理職場不法侵害宣導課程，使員工了解申訴管道，並互相尊重，營造職場正向氛圍。 - 建立申訴窗口及權責單位，若有接獲申訴或通報，由行政單位、職安人員、單位主管、勞工代表等組成調查小組，以客觀、中立之態度立案受理調查，並留存紀錄。 - 公務車輛皆有安裝車訊系統，以確保業務同仁執行外務之行車及人身安全 - 對於受害者提供立即性、持續性的保護措施，如： (1) 安排就醫，後續由臨場醫護人員提供醫療諮詢、適性評估。 (2) 重大不法侵害事件，協助相關法律諮詢或訴訟之作為。 (3) 安排復健、休假或彈性調整職務內容與工作時間等協助。
提供女性友善職場	- 訂定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落實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危害評估、控制及風險分級管理等措施。 - 育齡期女性工作者與胎(嬰)兒健康評估：對於育齡期、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一年及哺乳中之女性，如有適性評估的需求，公司提供最近一次健檢報告、作業環境監測紀錄及危害暴露情形等資料，提供臨場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及護理人員面談時參酌。由醫護人員以書面或口頭方式告知勞工評估結果之風險等級及建議採取之安全健康管理措施。 - 設置哺集乳室，並提供同仁，如生理假、產檢假、產假、陪產檢/陪產假及育嬰留職停薪、家庭照顧假等多項育兒友善措施。
作業環境監測策略規劃	- 為掌握勞工作業環境實態及評估勞工暴露狀況，依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每半年安排一次作業環境監測。監測計畫及結果皆依規定於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及暴露危害管理平台申報核備。 - 藉由化學性、物理性危害因子監測結果，確認作業環境有害物質是否超過法令容許量，進而採取環境改善或勞工保護措施。 - 如發生監測結果高於作業環境有害物質標準時，採取工程管理、作業管理、行政管理及健康管理四種改善措施，使其控制在 1/2 容許濃度(劑量)以下，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降低職業傷害之產生。 - 針對非常態之臨時清潔作業，採取短時間作業暴露濃度監測，以瞭解瞬間暴露實態。 - 對工廠作業環境衛生每月自行、每季委託專業消毒機構實施全廠病媒蚊昆蟲防治消毒作業。 - 針對符合國家標準 CNS 15030 分類之化學品，具有健康危害者，定期依作業環境監測結果，實施化學品分級管理(CCB)評估。按其危害及暴露程度，劃分風險等級，並採取對應之分級管理措施。
落實化學品源頭管理	- 定期檢討危害性化學品實際處置及使用狀況，不定期更新安全資料表 SDS、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及危害通識計畫。 - 確認使用之化學品 SDS、用量、最大及年運作總量、暴露人數(含女性/未滿 18 歲勞工)，並依法完成以下申報及核備： (1)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 (2)優先管理化學品運作資料申報 (3)工廠公共危險物品申報及投保公共意外險保險 - 依據消防法第二十一條之二製作「危害風險標示版」，放置於大門警衛室、

	化學品貯存區、柴油區、瓦斯槽，及有風險疑慮地方。															
中高齡勞工職場健康促進	本公司重視中高齡同仁在技術傳承中扮演的重要角色，他們帶來的經驗、穩定性和責任感對於公司永續發展具有不可忽視的作用。因此，本公司運用「退休返聘」、「把關資深員工健康」、「提供工作輔具」、「發展彈性工時」、「師徒培訓制度」等措施，不但降低員工離退率，也營造青銀世代合作的職場環境。															
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	一、藉由每年定期健康檢查，掌握員工健康狀況，並利用適性評估、改善工作環境、健康指導及健康活動，幫助同仁擁有良好健康及體能。 1. 新進同仁到職前，需至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醫療機構實施體格檢查方可入廠作業。 2. 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7 條所訂期限及項目，每年辦理一次勞工（含外籍）健康檢查(含一般項目及供膳項目)。對於健檢結果異常人員，安排特約臨場勞工健康服務之醫生及護理人員面談及健康指導，並採取定期追蹤檢查。 3. 從事特別危害作業之勞工(含新進人員)，依作業危害特性，提供特殊作業危害健康檢查，保護勞工健康，以早期發現職業病，並改善勞工作業環境。 4. 特殊健康檢查結果發給受檢員工，並依特殊健康檢查分級結果施行健康管理。特殊健康檢查結果皆於勞工健康保護管理報備資訊系統完成登錄備查。 5. 生產區設置急救藥品及器材，並定期點檢、補充，以提供醫護人員或急救人員於工作場所急救及緊急處置之用。 二、因應特殊傳染性疾病造成之營業風險，持續採取以下必要之管控措施： 1.各廠區定期進行清消作業。 2.生產人員如有確診或隔離，調集或合併其他產線人員繼續生產，以維持產能及避免出現供貨不足之情況。 3.工廠如有確診人員，本籍同仁自行居家隔離，外籍及住宿同仁則安排集中於獨立寢室進行隔離，並定時提供餐食及飲用水，隔離期間嚴禁離開隔離房。 4.會議、課程、參訪活動，暫停、延後或採取視訊方式辦理。 5.配合政府各級防疫需求，持續實施訪客與承攬商健康管理與實名登記。 6.因公赴國外出差人員，於差旅保險額外增加疾病保險之項目。 7.鼓勵同仁完成疫苗施打，給予同仁施打疫苗公出兩小時。 三、公司與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均會舉辦員工同仁與眷屬國內外旅遊休閒活動，平衡員工同仁工作辛勞與家庭生活；114 年 10 月及 11 月舉辦國外越南峴港、越南富國島，及國內南投三梯次國內外員工旅遊活動，計有 69 名在職員工、41 位眷屬，合計 110 人共同參與年度員工旅遊活動。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使全體同仁皆具備必須之安全衛生意識及建立危害預知觀念，本公司定期實施內外訓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由人事單位安排入職前接受三小時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2.各廠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及環保專責人員（單位）種類： <table><tr><td>廠處別</td><td>種類</td><td>設置規定</td><td>設置人數</td></tr><tr><td>總管理處</td><td>職業安全衛生人員(總機構)</td><td>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td><td>甲種業務主管 1 名</td></tr><tr><td>頭份廠</td><td>職業安全衛生</td><td>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td><td>甲種業務主管 1</td></tr></table>				廠處別	種類	設置規定	設置人數	總管理處	職業安全衛生人員(總機構)	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	甲種業務主管 1 名	頭份廠	職業安全衛生	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	甲種業務主管 1
廠處別	種類	設置規定	設置人數													
總管理處	職業安全衛生人員(總機構)	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	甲種業務主管 1 名													
頭份廠	職業安全衛生	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	甲種業務主管 1													

		人員(分工廠)		名 乙級管理員 1 名
		有害作業主管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1 名
			粉塵作業主管	1 名
			特定化學物質	1 名
		危險性機械 操作人員	三公噸以上之固定式起重機 操作人員	1 名
		特殊作業人員	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人員	7 名
		急救人員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5 條 規定設置	3 名
		防火管理人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設置。	1 名
		能源管理人	用電容量超過八百瓩之能源 用戶	1 名
		廢水處理 專責人員	廢（污）水量每日 100 以上 未滿 2000m ³	1 名(甲級)
		廢棄物處理 技術員	公告應置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 之事業	1 名(乙級)
	富岡廠	職業安全衛生 人員(分工廠)	第一類事業之事業單位	甲種業務主管 1 名 乙級管理員 1 名
		有害作業主管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1 名
		危險性設備操作 人員	未滿三噸固定式起重機(天車) 操作人員	1 名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	2 名
		特殊作業人員	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人員	6 名
		急救人員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5 條 規定設置	3 名
		防火管理人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設置。	1 名
		能源管理人	屬用電容量超過八百瓩之 能源用戶	1 名
		廢棄物處理 技術員	公告應置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 之事業	1 名(乙級)

3.114 年度安全衛生相關內外訓紀錄：

序 號	實施 月份	課程名稱	參加人員	訓練 時數	訓練別	
					內訓	外訓
1	2月	食品安全指標菌及病原菌檢測	指定同仁	6		V
2	3月	食品安全防護宣導	全體同仁	1	V	
3	3月	食品安全防護及過敏原管理宣 導	全體同仁	1.5	V	
4	6月	消防訓練與演練(上半年)	全體同仁	1	V	
5	6月	工安教育訓練	全體同仁	4	V	
6	7月	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複	指定同仁	12		V

		訓)				
7	9月	甲級甲級廢棄物清除、處理專業技術人員(複訓)	指定同仁	18		V
8	11月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全體同仁	4	V	
9	11月	健康衛教及工作安全宣導	全體同仁	2	V	
10	11月	乙級廢棄物處理人員(初訓)	指定同仁	74		V
11	12月	1公噸以上堆高機操作人員(複訓)	指定同仁	3		V
12	12月	消防訓練與演練(下半年)	全體同仁	1	V	
13	12月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人員(複訓)	全體同仁	3	V	
14	12月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全體同仁	4	V	
4.緊急應變演練 公司每年皆會實施內部緊急應變防災演練，以確保同仁如遇重大災害或突發緊急狀況時，具備應變能力，降低職業災害發生及損失。各廠當年度演練結果皆提送所在地消防局報備完成。						

4.勞資間之爭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近二年來並無因勞資爭議或糾紛所產生之損失。

4.5.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發生勞資糾紛所產生之重大損失，且目前及未來並無可能發生勞資糾紛之估計金額。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之可能發生。

4.5.3.人權盡職調查流程及執行情形：

1.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員工基本人權，並落實人權風險管理機制，本公司依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建立五階段人權盡職調查流程：

1-1.政策承諾與治理架構

公司已制定「人權政策」，明確承諾尊重員工基本人權，由人力資源部門為負責推動與監督，並會同生產部門、職業安全衛生單位及相關部門共同執行。

1-2.風險辨識與評估

每年至少進行一次人權風險評估，並透過員工問卷調查、內部訪談與會議紀錄、申訴案件分析、內外部稽核結果等方式進行蒐集資訊。

1-3.風險預防與控制

針對辨識之人權風險，公司應採取以下措施：

- (1)建立或修訂相關管理制度。
- (2)強化主管管理責任。
- (3)針對高風險單位加強管理措施。

1-4.監督與追蹤

公司將建立績效指標，並定期檢視執行情形，包括：

- (1)加班時數。
- (2)職業災害發生率。
- (3)員工申訴案件數量與處理時效。

1-5.溝通與揭露

公司以透過內部公告或官網，適度揭露人權政策與執行情形。

2.人權盡職調查範圍：

本公司人權盡職調查範圍涵蓋所有正式員工、定期契約工，及外籍移工。115 年度人權議題鑑別重點如下：

2-1.聘僱與平等對待：確保聘僱過程公平，並禁止任何歧視行為。

2-2.健康與安全與：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並針對製造作業之機械設備、化學品及工作環境進行適當管理。

2-3.職場霸凌與不法侵害：禁止性騷擾及職場霸凌行為，並應建立友善工作環境。

2-4.隱私與個資保護：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員工個人資料，並確保其安全。

3.減緩與補救措施：

3-1.預防與減緩：透過制度建立、教育訓練及作業改善等方式，降低人權風險發生。

3-2.申訴機制：設置多元申訴管道，並保障申訴人之匿名性及不受報復之權利。

3-3.調查程序：接獲申訴案件後，應成立調查小組進行調查，並遵守保密原則。

3-4.補救措施：經調查確認有侵害人權情形者，本公司應依情節採取以下措施：

- (1)重新簽訂勞動契約或給予相關補償。
- (2)調整工作內容或環境。
- (3)對相關人員進行懲處或教育訓練。
- (4)提供必要之醫療或心理協助。

3-5.持續改善：針對已發生之案件進行檢討，並持續修正相關制度。

4.6.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大華金屬公司於民國 87 年建立資通安全管理辦法，並責由電腦中心專責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的權責單位。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及風險管理以降低資通安全事故的發生機率，進一步管理事故所造成的相關風險到可以接受的程度，確保公司業務能夠正常順利運作。112 年已成立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及資訊保護委員會架構。

(2)資通安全政策

大華金屬公司之資通安全政策是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通風險的威脅。建立符合法規與客戶需求的資訊安全政策。透過教育訓練，灌輸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共識，來維護客戶與公司資訊的機密性與完整性，並以防毒、防駭、防漏等準則建立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以提升公司防禦外部的攻擊的能力，確保公司重要資訊不會外洩。

(3)資通安全管理落實與投入資源建設

112 年已成立的「資安推動組織」，並於 114 年 11 月 04 日董事會議中報告執行事項。藉由增加提高相關作業人力成本，持續精進並確保資安政策管理落實。組織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核准因應目前及未來可能的資安威脅所訂定的相關標準作業。各單位主管，落實資安標準作業，並回饋無法執行的作業，修改並落實。電腦中心資安專責人員，需接受資安專業訓練，並透過政府資安相關組織建議，及時制定或修改並推廣資安標準作業。稽核室定期查核資安標準作業是否確實執行。行政部選定資安推廣教育訓練適合地點、統整所有參訓人員上班時間內，不耽誤業務執行時間，舉行教育訓練，並查核參訓人員出席情形。114 年舉辦網路使用安全教育訓練，已投入 77 人時。

針對近幾年勒索病毒對公司業務機密安全、取回電子資料存檔所需支付的巨大財務損失及企業信譽，持續投資購買相對的安全控管儲存系統，避免業務機密外洩及重要電子訊息被破壞。

針對因災害對電子訊息保存的破壞，增加雲端的遠端備份方式，已新購點對點的安全控管通訊設備，並已順利執行作業。針對隨時間可預期增加的資料量，已評估完成增加通訊費用，增加通訊頻寬，確保正確安全執行異地遠端備份。

2.資通安全風險及因應措施

大華金屬公司為了因應資訊安全及網路的風險，所以建構了一套相關的安全防護措施。首先，在網路架構了資通安全的防火牆，電腦設備及主機等也建立了防毒裝置系統。然而，任何安全的防範都有可能被突破的風險，因此將重要資訊建立了一套備份機制，以確保重要資訊的備份保存，避免被駭客破壞。同時也建立了災害復原作業，防範在遭受災害後也能透過災害復原演練迅速復原，恢復正常作業。同時，建立通報系統加入 Twcert - 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以分享資通安全訊息。

3.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無。

4.7.重要契約：無。

5、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1.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年度 項目	114 年度	113 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510,617	8,970,472	540,145	6.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4,541	1,906,628	(202,087)	(10.60)
其他資產	399,553	433,498	(33,945)	(7.83)
資產總額	11,614,711	11,310,598	304,113	2.69
流動負債	2,698,848	2,541,104	157,744	6.21
負債總額	3,186,650	3,040,382	146,268	4.81
股本	3,050,000	3,050,000	-	-
資本公積	24,431	24,431	-	-
保留盈餘	4,427,313	4,396,595	30,718	0.70
股東權益總額	8,428,061	8,270,216	157,845	1.91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期影響和未來因應計畫變動達 20% 以上之主要原因：無

5.2.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8,180,976	8,368,090	(187,114)	(2.24)
營業成本	(7,393,606)	(7,420,352)	(26,746)	(0.36)
營業毛利	787,370	947,738	(160,368)	(16.92)
營業費用	(415,155)	(444,079)	(28,924)	(6.51)
營業淨利	372,215	503,659	(131,444)	(26.10)
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372	155,319	(8,947)	(5.7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18,587	658,978	(140,391)	(21.30)
所得稅費用	(128,337)	(166,910)	(38,573)	(23.1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90,250	492,068	(101,818)	(20.6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390,250	492,068	(101,818)	(20.69)

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期影響和未來因應計畫變動達 20% 以上之主要原因：

- 1.營業淨利、繼續營業部門損益及本期淨利減少：主係因原料價格上漲使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 2.所得稅費用：主係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減少所致。

5.3.現金流量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25	26.76	(28.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00	106.13	(1.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3	2.14	(56.54)
增減比例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減少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 數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餘額(1)	淨 現 金 流 量 (2)	(3)	(1)+(2)-(3)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997,109	651,117	543,175	1,105,051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期預計獲利產生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本期預計購買設備。 3.融資活動：本期預計發放現金股利。				

5.4.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5.5.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以整合在海外之資源為主，目前本公司各海外事業中，除了上海聯合製罐公司因產業競爭激烈售價下滑、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因產品銷售開拓未如預期而虧損外，其他 4 家海外公司皆維持獲利。未來將持續提高三水公司之產能利用率及生產效率，努力降低生產成本，進而改善虧損狀況。
- 2.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將整合現有資源，以目前原有之生產線加以改造或局部擴充為主。

5.6.風險事項及評估：

5.6.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並無長期負債故利率風險低，資產部分主要投資於高流動性的短期固定收益商品及定存，利率的波動會影響利息收入但影響有限。
- 2.匯率：本公司部份原料由國外進口，亦有部分產品出口，進口略大於出口。匯率變動對公司的影響有限，其因應措施為：
A.保留出口原幣。B.依進口開狀時程分批購買外匯。C.避險工具，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造成影響。
- 3.通貨膨脹：目前全球通貨膨脹風險升溫，公司會隨時注意國際局勢對原物料價格的影響並適時調整庫存以因應可能造成的衝擊。

5.6.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依主管機關之規範辦理。

5.6.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劃：請參閱本年報 P3 之 4.年度研究發展狀況之未來之研發計劃。
2. 115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2,000 萬元。

5.6.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集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本年度相關法令之變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5.6.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產品與科技之變化關係甚微，故較不受影響。但公司亦會適時的引用科技，以提昇公司整體運作效益。資通安全風險其因應措施為:

- 1.資安管理架構：公司帳務系統，未開放外網連線使用。主機與軟體系統皆建置於公司內部機房。廠、處間的網路作業，皆透過高安全性的 Hilink VPN 線路，端點間接建置次世代防火牆，降低因端點工作站產生的資通安全威脅。公司已成立"資通安全推廣組織"，"資通安全推廣組織"為全公司參與，以因應隨著科技發展，防範並即時處理相關資通威脅。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參考"金管會"、"TWCERT"、中華電信、勤業眾信會計事務所等單位建議，提報相對應的建置。
- 2.技術防護與備份：全面導入端點偵測防護(EDR)、次世代防火牆，並落實核心系統地端與雲端的異地備份機制，確保遭受攻擊時可在 12 小時內復原關鍵資料。
- 3.持續改善與演練：定期執行外部網路弱點掃描，資訊人員資通安全外部教育訓練，一般員工資通安全內部教育訓練，維持 100% 員工資通識完訓率，將資安風險降至最低。

5.6.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5.6.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5.6.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5.6.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產業所需鋁、鐵捲片等主原料，大部分必需仰賴進口，少部分由國內供應，為分散風險，供應廠家也分別來自不同地區，近年來因石油、製罐用鋼材及印刷等原料的價格高漲，使得製罐產業遭受原料成本飆漲之衝擊，原物料國際性需求旺盛、價格大漲，供需呈現短缺，惟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以來，已經建立良好合作互動關係，所以來源並未受到影響。

本公司因生產各型鋁、鐵罐，鋁、鐵易開蓋等食品飲料包裝容器、產品規格齊全，產量也能充分配合客戶所需，因此深受客戶好評，也擁有一定程度市場佔有率。

國內包裝容器市場已趨近飽和，本公司近幾年來積極開發海外市場，也頗見成效、對於分散市場，降低市場集中風險，也有一定程度的助益。

5.6.10.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股權移轉或轉換，如係股東之正常理財行為，對公司不會造成任何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5.6.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公司大股東結構穩定，且有堅強之專業經理人團隊，如經營權改變，並不會損及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5.6.12.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5.6.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5.7.其他重要事項：無。

6、特別記載事項

6.1.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1.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最新資料/歷史資料，輸入公司代號(9905)查詢。

6.1.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 明 理



6.1.3.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6.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6.3.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7、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姜明理



